

正本

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
聯絡方式：韋保平 02-23228000#8226

10015

台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關字第0960550263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對自中國進口鞋靴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乙案，業經本部關稅稅率委員會第131次會議作成本案確有傾銷情事之最後認定，請就該傾銷是否損害我國同類貨物產業作成最後調查認定，並評估本案對國家整體利益之影響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依據「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」第14條規定暨本部關稅稅率委員會96年5月21日第13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另96年5月22日本部台財關字第09605502630號公告副本諒達。

正本：經濟部

副本：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

部長何志欽

96.5.23

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



09600015420



總收文



09600081750

96.5.22

附件 1-1